

合同编号: WY2025-104

武义县政府采购合同（通用条款）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浙江省武义县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日期：2025年6月18日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武义县泉城数据资源发展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浙江省武义县第一人民医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（浙江省武义县第一人民医院信息中心机房主服务器、主存储及 PACS 存储升级改造项目）（项目编号：2025CG007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，经法定程序采购，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、履行合同。

一、合同货物

乙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内容提供如下清单中的中标货物

设备名称	品牌商标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小计金额
HIS 服务器	H3C	UniServer R6900 G6	2 台	190000	380000
HIS 存储	H3C	CF22825	2 台	432000	864000
PACS 存储	深信服	aStor-EDS3650-W	1 套	840000	840000
光纤交换机	H3C	UniStor CN3360B	2 台	85000	170000
业务管理交换机	H3C	S6510-50QS	2 台	25000	50000
本地容灾服务器	国产	服务	1 项	5000	5000
异地容灾集群平台	国产	服务	1 项	5000	5000
系统集成服务要求	国产	服务	1 项	15000	15000
合计人民币金额(大写)：贰佰叁拾贰万玖仟元整 (¥: 2329000.00)					
备注：					

二、供货时间、地点：乙方必须于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月内，将上述清单所列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（浙江省武义县第一人民医院中心机房）免费安装调试完毕，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三、质量标准：

(1)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、全新未使用过的(包括零部件)，并

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(以说明书为准)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。

(2)设备出现质量问题,乙(供)方应负责三包(包修、包退、包换)。由于使用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,乙方亦应负责修理,但费用由使用单位负担。每台设备上均应订铭牌(内容包括制造单位、设备名称、型号规格、出厂日期等)。

四、售后服务:

1、合同商品从验收后合格之日起,乙方提供的商品保修期:5年。保修期内,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商品实行免费维修。保修期后,乙方仍提供维修服务,收取成本费。

2、乙方保证所供商品在保修期内发生故障时,最迟在1个小时内修复,必要时采取临时调换等措施,以保证使用方的正常工作。

3、售后维修热线:具体联系人: 王伟, 联系方式: 13738940822

五、验收:

(1)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,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清单及要求对货物的品牌、外观、规格、数量、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、运行状况、技术资料及其他进行验收,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。

(2)甲方应在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业务正常运行无故障30天后7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。验收结果经甲乙双方确认后,填写《验收结算书》并签名。

(3)如发现物资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,甲方有权拒绝接受,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,并向乙方提出索赔。如货物在保证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,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,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。

具体验收标准如下:

设备硬件验收标准

1. HIS 服务器（2 台）

指标	验收方式	合格标准
CPU 配置	开机进入 BIOS/系统命令检查	≥4 颗 Intel® Xeon® SP 6448H（提供 CPU-Z 截图）
内存容量	操作系统内查看	总容量≥1024GB DDR5，槽位≥64 个（提供命令行截图）
硬盘配置	物理检查+阵列管理界面查看	≥2 块 960GB SSD（系统盘），（提供阵列管理界面截图）
冗余电源 / 风扇	现场拔插测试	任意 1 电源/风扇故障，系统运行正常（录像记录）

2. HIS 存储（2 台）

指标	验收方式	合格标准
系统保护盘	登录存储管理界面查看	每控制器配置≥2 块 960GB 硬盘（提供管理界面截图）
主机接口	光纤跳线连接测试	32Gbps FC 端口≥8 个，全部可正常识别（提供交换机端口状态截图）
容量硬盘	登录存储管理界面查看	配置 12 块 3.84TB 企业级 NVMe SSD
双活功能	模拟单节点故障：断电 1 台控制器	业务持续运行无中断（业务系统监控记录）
缓存保护机制	强制断电测试	恢复供电后缓存数据无丢失（日志检查+数据校验）

3. PACS 存储（3 节点）

指标	验收方式	合格标准
硬件配置	节点拆箱检查+系统命令验证	每节点：2×1.92TB NVMe 缓存盘+18×16TB HDD
跨协议共享	同时通过 NFS/CIFS 挂载同一目录	多协议读写数据一致（校验文件 MD5 值）

指标	验收方式	合格标准
授权文件	登录软件许可证管理界面	显示 800TB 存储授权

4. 网络设备

设备	关键验收项	验证方式
光纤交换机（2台）	端口激活状态	激活≥16 端口，全部识别 32Gb 模块（switchshow 命令截图）

系统集成验收标准

1. 集群与容灾系统

模块	验收要求	测试方法
HIS 存储双活	双活状态同步	管理界面显示"Active-Active"，写操作双端实时同步（创建文件双向验证）
数据库迁移	业务中断时间	迁移期间门诊/住院业务监控：停机≤30 分钟（医院 HIS 系统日志截取）
超融合备份	备份任务有效性	在 PACS 存储中恢复超融合虚拟机
异地容灾演练	容灾方案可行性	模拟主中心故障：武义中医院系统接管≤15 分钟

2. 网络与安全

项目	验收标准	操作流程
SAN 分区划分	ZONE 配置安全性	非授权服务器无法访问存储
网络对接	原有业务连通性	利旧设备接入新网络：医保专线业务通讯正常

服务与文档验收标准

类别	交付物要求	验收方式
运维培训	年度培训记录（签到表）	提供≥1 次培训记录（含设备操作/故障处理）
容灾演练报告	本地+异地演练报告（含时间线/问题清单/改进措施）	报告需医院信息科签字确认

类别	交付物要求	验收方式
迁移方案文档	数据库迁移步骤/RTO 分析/回滚预案	验证回滚流程可行性（在测试环境执行）
拓扑图纸	最终网络拓扑图	对比实际连线与图纸一致性（现场核查）

六、异议期：货物验收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设备有异议的，乙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。

七、付款方式：乙方凭使用单位验收合格的《验收结算书》，按下列第2种方式进行货款结算手续：

(1) 向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武义县分中心和财政部门办理货款结算手续。财政部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《验收结算书》和其它支付凭证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。

(2) 向采购单位结算。采购单位在收到乙方提供的《验收结算书》和其它支付凭证后支付货款。

1.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。

2. 合同签订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%预付款，设备全部到货(若需安装调试的要供方负责安装调试)，完成项目所有采购需求并验收合格后，在一个月内支付项目金额的50%，验收满一年之后无其他需改进的问题的在一个月内支付剩余10%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

(1) 如乙方延期交(提)货，除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外，乙方应偿还延期违约金，按单台设备价值每日0.4%的标准计算。

(2) 如甲方延期付款时(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)应向乙方偿还延期付款违约金，按每日托收金额的0.4%计算。

(3) 由于甲方的使用单位延期的原因要求延期交货时，甲方使用单位应按规

定承付货款，并承担供方所提供的代为保管费用。

九、合同相关文件

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、承诺函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。若“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、如答疑函、承诺函”与本合同有出入时，以“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、承诺函”为准。

十、保密条款

1. 本项目所涉及的信息安全内容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等相关规定。

2. 乙方须承诺且不限于以下保密条款要求：

(1) 乙方对本项目所产生的业务资料、技术信息等负有保密责任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，包括乙方的分支机构、子公司、委托顾问方或接受咨询方；

(2) 乙方应妥善保管有关的文件和资料，未经甲方许可，不对其复制、仿造等；

(3) 乙方应对有关人员进行有效管理，包括制定规章制度，以确保本承诺书的行；

(4) 乙方若违反本承诺的约定，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；

(5) 保密期限：乙方需对本项目的业务资料、技术信息等项目生命周期内一直保密，直至甲方同意或该业务资料、技术信息在同行业中已成为公开信息后方可解除保密义务。

十一、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：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(招标)

文件的原则下，协商解决，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二、合同争议处理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按下列第2种方式处理：

(1)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。 (2)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两份、乙方两份、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武义县分中心一份，武义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。

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本合同有效期限：2025年06月18日至2030年06月18日止。

甲（采购）方 单位名称（章）： 单位地址：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 开户银行： 帐号： 邮政编码：	乙（供货）方 单位名称（章）： 单位地址：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 开户银行： 帐号： 邮政编码：
鉴证方：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武义县分中心 经办人： 日期：<u>2025.6.18</u>	

监管科章

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

武义县

